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年产 2000 吨先进负极材料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贝特瑞”）拟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三年期人民币 25,000 万元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公司为其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三年。

目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26%。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最近 12 个月经审批的累计担保金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328,800 万元（含本笔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9.99%；公司目

前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296,2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8.01%。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且公司最近连续 12 个月经审批的累计担保金额及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未超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公司本次为惠州贝特瑞提供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惠州市惠阳区镇隆镇黄洞村湖洋坑地段(本公司厂区内)高温煅烧车间

注册地址：惠州市惠阳区镇隆镇黄洞村湖洋坑地段(本公司厂区内)高温煅烧车间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实缴资本：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培初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锂电材料、新型碳材料、纳米材料、石墨制品；货物进出口；厂房租赁；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1 年 8 月 29 日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203,453.38 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45,059.92 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51,380.16 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74.75%

2021 年度营业收入：136,350.82 万元

2021 年度利润总额：19,618.41 万元

2021 年度净利润：17,003.33 万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贝特瑞拟在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三年期人民币 25,000 万元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公司为其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金额、期限、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相关协议约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惠州贝特瑞为满足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需在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为支持惠州贝特瑞业务发展，确保其申请本次融资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公司为其本次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人惠州贝特瑞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其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求，公司为其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要求。惠州贝特瑞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业务发展强劲，盈利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惠州贝特瑞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本次申请融资租赁业务将有效补充其项目资金，有利于其业务发展。公司为惠州贝特瑞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担保业经贝特瑞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328,8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190,800	58.03%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2.94%。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